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KK

WONG'S KONG K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32)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Wong's Kong K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之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一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合併利潤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收益	2	4,609,007	5,411,914
其他收益，淨額		27,095	43,691
原材料及已動用消耗品		(2,071,050)	(2,262,413)
購買製成品		(1,583,667)	(2,065,457)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變動		118,479	4,441
僱員福利開支		(685,569)	(697,486)
折舊及攤銷		(67,152)	(69,375)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撥備淨額		(483)	(17,639)
其他開支		(201,884)	(220,034)
經營溢利		<u>144,776</u>	<u>127,642</u>
融資收入		5,433	3,462
融資成本		<u>(16,476)</u>	<u>(4,674)</u>
融資成本，淨額		<u>(11,043)</u>	<u>(1,212)</u>
所佔合營公司之溢利		<u>20,302</u>	<u>15,930</u>

合併利潤表(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154,035	142,360
所得稅支出	3	<u>(41,313)</u>	<u>(45,585)</u>
本年度溢利	2	<u>112,722</u>	<u>96,775</u>
應屬：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71,763	72,013
非控制性權益		<u>40,959</u>	<u>24,762</u>
		<u>112,722</u>	<u>96,775</u>
本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以每股港仙呈列)			
— 基本	4	<u>9.83</u>	<u>9.87</u>
— 攤薄	4	<u>9.83</u>	<u>9.87</u>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	112,722	96,775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u>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按公平值入賬及列入其他綜合收益之股本投資之 公平值收益，除稅淨額	3,275	19,206
重新計量退休福利承擔，除稅淨額	1,511	(955)
<u>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貨幣匯兌差額	(67,124)	16,331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u>50,384</u>	<u>131,357</u>
應屬：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18,284	105,724
非控制性權益	<u>32,100</u>	<u>25,633</u>
	<u>50,384</u>	<u>131,357</u>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34,287	470,023
使用權資產		38,271	60,200
按金		5,276	5,269
無形資產		178	275
合營公司之權益		28,760	18,688
遞延稅項資產		38,023	22,634
按公平值入賬及列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		34,029	32,439
按公平值入賬及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286	2,786
會籍及債券		15,087	15,087
非流動資產總額		595,197	627,401
流動資產			
存貨		1,035,848	891,21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5	1,253,685	1,412,088
合約資產		17,905	31,153
按金及預付款項		62,189	68,942
可收回稅項		2,500	1,029
短期銀行存款		75,355	31,61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72,770	682,315
流動資產總額		3,120,252	3,118,359
資產總額		3,715,449	3,745,760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2,589	25,097
資產約滿退回承擔撥備		1,710	1,710
退休福利承擔		5,515	10,122
非流動負債總額		19,814	36,929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6	797,803	1,116,084
合約負債		104,059	128,791
即期所得稅負債		29,826	19,162
銀行借貸		896,897	565,303
租賃負債		13,903	23,046
衍生金融工具		–	585
流動負債總額		1,842,488	1,852,971
負債總額		1,862,302	1,889,900
股權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7	72,990	72,975
儲備		1,672,455	1,686,895
非控制性權益		1,745,445	1,759,870
		107,702	95,990
股權總額		1,853,147	1,855,860
股權及負債總額		3,715,449	3,745,760

附註：

1.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資料乃根據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合併財務資料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

合併財務資料按歷史成本常規編製，惟若干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

(a) 本集團採納之經修訂準則及會計指引

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須採納以下新修訂之準則及會計指引：

年度改進項目	對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概念框架的提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經修訂會計指引第5號	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二零二一年之後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

上述經修訂準則及會計指引對以前期間確認之金額概無任何影響，預計亦不會對當前期間產生重大影響。

(b) 尚未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若干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已經頒佈，但並非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期間強制執行，亦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由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之定義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報告第2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之披露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資產及負債有關之 遞延稅項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之臨時寬免之期限延長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應要 求償還條文之有期貸款之歸類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 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有待釐定

本集團已展開此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造成影響之評估，但目前尚未能確定此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獲確認為本公司董事。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該等報告是釐定經營分部之依據。本集團現時分為兩個經營分部－貿易及製造。本集團之主要業務資料報告均以此等分部為基礎。

貿易 — 製造印刷電路板及電子產品所使用之化學品、物料及設備之貿易及經銷

製造 — 電器及電子產品之製造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資料如下：

	貿易 港幣千元	製造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收益					
外部銷售額	2,449,558	2,120,624	38,825	–	4,609,007
分部內銷售額	527,609	2,892	38,378	(568,879)	–
總額	2,977,167	2,123,516	77,203	(568,879)	4,609,007
確認收益之時間					
於某一個時間點	2,934,363	2,123,516	68,602	(559,036)	4,567,445
隨時間轉移	42,804	–	8,601	(9,843)	41,562
	2,977,167	2,123,516	77,203	(568,879)	4,609,007
業績					
分部業績	203,806	(46,450)	(13,653)	1,073	144,776
融資收入	4,711	473	249	–	5,433
融資成本	(1,204)	(15,091)	(181)	–	(16,476)
分部經營溢利／(虧損)	207,313	(61,068)	(13,585)	1,073	133,733
所佔合營公司之溢利					20,302
除所得稅前溢利					154,035
所得稅支出					(41,313)
本年度溢利					112,722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資料如下：

	貿易 港幣千元	製造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收益					
外部銷售額	3,084,022	2,265,126	62,766	–	5,411,914
分部內銷售額	478,994	3,235	34,266	(516,495)	–
總額	<u>3,563,016</u>	<u>2,268,361</u>	<u>97,032</u>	<u>(516,495)</u>	<u>5,411,914</u>
確認收益之時間					
於某一個時間點	3,503,473	2,268,361	88,298	(502,868)	5,357,264
隨時間轉移	59,543	–	8,734	(13,627)	54,650
	<u>3,563,016</u>	<u>2,268,361</u>	<u>97,032</u>	<u>(516,495)</u>	<u>5,411,914</u>
業績					
分部業績	189,633	(51,624)	(10,644)	277	127,642
融資收入	3,039	236	187	–	3,462
融資成本	(1,576)	(2,914)	(184)	–	(4,674)
分部經營溢利／(虧損)	<u>191,096</u>	<u>(54,302)</u>	<u>(10,641)</u>	<u>277</u>	<u>126,430</u>
所佔合營公司之溢利					<u>15,930</u>
除所得稅前溢利					142,360
所得稅支出					<u>(45,585)</u>
本年度溢利					<u>96,775</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與負債如下：

	貿易 港幣千元	製造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u>1,622,284</u>	<u>1,928,718</u>	<u>164,447</u>	<u>3,715,449</u>
負債				
分部負債	<u>604,950</u>	<u>1,211,891</u>	<u>45,461</u>	<u>1,862,302</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與負債如下：

	貿易 港幣千元	製造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u>1,787,722</u>	<u>1,788,481</u>	<u>169,557</u>	<u>3,745,760</u>
負債				
分部負債	<u>773,148</u>	<u>1,015,228</u>	<u>101,524</u>	<u>1,889,900</u>

3. 所得稅支出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4,425	28,818
— 台灣企業所得稅	31,308	15,075
— 其他司法權區	2,220	2,549
	<u>47,953</u>	<u>46,442</u>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 香港	5	—
— 其他司法權區，包括中國及台灣	(958)	(203)
	<u>(953)</u>	<u>(203)</u>
遞延所得稅	(16,072)	(7,687)
就附屬公司已派付股息之扣繳稅項	8,869	6,007
就附屬公司已支付管理／服務費之扣繳稅項	1,516	1,026
	<u>41,313</u>	<u>45,585</u>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未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二零二一年：由於本集團之承前稅項虧損足以抵銷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未於年內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須按25%（二零二一年：2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台灣之附屬公司須按20%（二零二一年：20%）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則按有關司法權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4.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溢利(港幣千元)	<u>71,763</u>	<u>72,013</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729,881</u>	<u>729,748</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u>9.83</u>	<u>9.87</u>

(b) 攤薄

由於本公司之購股權對每股基本盈利具有反攤薄效應並在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予以忽略，故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等同於每股基本盈利(二零二一年：相同)。

5.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包括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港幣1,202,601,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1,370,957,000元)。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介乎30天至180天之信貸期。此外，就已建立長期關係之若干客戶而言，本集團有可能給予較長信貸期。

以下為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扣除虧損撥備)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0至30天	404,025	531,300
31至60天	250,368	324,216
61至90天	209,462	199,018
90天以上	338,746	316,423
	<u>1,202,601</u>	<u>1,370,957</u>

6.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包括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港幣510,533,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807,176,000元)。

以下為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基於收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0至30天	310,864	413,313
31至60天	99,449	247,372
61至90天	34,443	68,714
90天以上	65,777	77,777
	<u>510,533</u>	<u>807,176</u>

7. 股本

	每股面值 港幣0.10元 普通股股數	股本 港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29,447,964	72,945
購股權計劃：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u>300,000</u>	<u>30</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29,747,964</u>	<u>72,975</u>
購股權計劃：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u>150,000</u>	<u>15</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29,897,964</u>	<u>72,990</u>

8. 股息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中期股息，已付每股港幣0.015元(二零二一年：港幣0.02元)	10,948	14,589
末期股息，建議每股港幣0.035元(二零二一年：港幣0.03元)	<u>25,546</u>	<u>21,892</u>
	<u>36,494</u>	<u>36,481</u>

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035元(二零二一年：港幣0.03元)。待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建議末期股息將約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七日(星期一)支付予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1. 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之截止過戶日期

為決定合資格出席本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本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過戶手續。

2. 釐定獲派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之截止過戶日期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建議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過戶手續。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之營業額為港幣四十六億元，較二零二一年減少約15%。本集團於年內錄得股東應佔溢利港幣七千一百八十萬元，而去年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七千二百萬元。

貿易及分銷部(王氏港建經銷)

於二零二一年錄得破紀錄之銷售額後，本集團之工業產品貿易及分銷部於二零二二年之營業額為港幣二十四億元，較二零二一年減少約21%，主要由於當前的零件短缺及價格上漲以及物流瓶頸對該部門之客戶製造產品之能力造成不利影響，以及對本集團所經銷之多項工業產品之需求減少所致。同時，此等困難導致該部門之供應商延遲向本集團供貨。然而，該部門之經營溢利為港幣二億零七百三十萬元，較去年增加約8%，此乃由於台灣之一間附屬公司取得卓越表現，帶動其經營溢利之增幅足以抵銷其他業務所引致之經營溢利減少所致。該台灣的附屬公司為某些特定產品之經銷商，而該等產品在台灣需求強勁。

原產品製造部(王氏港建科技)

本集團之原產品製造部之營業額較去年減少約6%至港幣二十一億元，主要由於全球供應鏈中斷、物流瓶頸、封鎖邊境範圍擴大，以及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升溫所致。該部門之經營虧損為港幣六千一百一十萬元，而二零二一年則錄得經營虧損港幣五千四百三十萬元。

財務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獲取銀行及其他融資合共港幣二十六億六千九百五十萬元，已動用其中港幣九億六千七百三十萬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借貸淨額為港幣一億七千五百三十萬元，而股權總額則為港幣十八億五千三百一十萬元，因此淨資本負債比率為9.5%。

本集團大部份銷售以相應購買交易所用之貨幣單位進行，並已訂立外匯合約以在需要時對沖匯率波動。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3,779名僱員，其中218名駐香港、3,031名駐中國及530名駐海外工作。本集團主要根據僱員之工作表現及經驗，以及考慮現行行業慣例釐定僱員薪酬待遇。除為僱員提供公積金計劃、醫療津貼、內部及外部培訓課程外，亦可能會根據僱員之個別表現及本集團之整體表現向僱員授出購股權及給予酌情花紅。本集團會定期檢討僱員之薪酬政策及待遇。

環境管理

本集團致力於不同範疇之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包括保護環境。本集團已成立綠色委員會，以領導及舉辦各類環保活動及計劃。

本集團已設立多個系統，包括污水處理廠、為工人供應暖水之太陽能電池板、LED及太陽能照明系統、可減少用紙之電腦化文件系統、選擇性焊劑及焊錫系統、自二零零二年已取得之ISO14001認證之環境管理體系、IECQ QC80000有害物質過程管理體系，以及監測及改善溫室氣體排放及能源消耗之ISO500001能源管理系統。

本集團採用環保設計及包裝，並遵守綠色採購政策。此外，供應鏈及整個產品壽命週期均符合清潔及綠色製造政策，從而生產始終如一的高品質綠色產品。本集團不斷向其僱員（主要之內部持份者）灌輸環保意識，藉以為外部持份者樹立良好榜樣。

本集團在環保方面的成就已獲得政府、業界、客戶及供應商之肯定。

社會責任

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是本集團的核心經營理念之一。本集團曾向多個慈善團體捐款，並提供獎學金予無法負擔升讀大學之合資格學生。

本集團已榮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贈「15年Plus商界展關懷」標誌。

本集團積極參與社會活動，幫助及培育有需要的人，儘管其中部分活動在疫情期間有所減少。本集團之員工已成立義工團隊，貢獻他們之空餘時間服務社會，到訪老人中心舉辦活動。然而，由於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以及社交距離的要求，中學及大學學生無法參觀我們的中國廠房，以增進他們對綠色生產設施的認識。

遵行法律及規例

本集團已遵守所有對本集團營運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規例。

展望

儘管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的全球限制措施現已解除，國際邊境亦重新開放，但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升溫、保護主義和全球通脹壓力加劇，增加全球經濟下行壓力。董事預期，今年年初貿易及分銷部所經銷之工業產品需求不會增加。鑒於預期營商環境困難，本集團繼續採取成本控制措施。

本集團目前可以全面開發位於墨西哥克雷塔羅因疫情而延誤之生產設施。該等設施將使本集團能夠更好地服務全球客戶，尤其是北美和南美之客戶，並應對未來的需求。然而，由於所有經濟復甦均處於早期疲軟階段，預計原產品製造業務僅能在本年下半年開始出現增長。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有所偏差載列如下：

守則條文B.2.2

守則條文B.2.2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本公司全體董事（除執行主席，或董事總經理，或聯席董事總經理）應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並可接受重新選舉，此與企業管治守則有所偏離。由於連續性為成功執行任何長遠業務計劃之主要因素，董事會相信，現有安排對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最為有利。

守則條文C.1.6

守則條文C.1.6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以對股東的意見有全面、公正的了解。

由於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所引致的旅遊限制，一名非執行董事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然而，於上述股東週年大會上，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出席，使董事會對本公司股東的意見有全面、公正的了解。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內之規定標準。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已向本公司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所採納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核數師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資料乃根據本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此份本集團初步業績公告所載之數字已經由本集團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所載之數額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在此方面之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進行之核證工作，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初步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共同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全體僱員於此艱難之疫情時期之忠誠、支持與努力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Wong's Kong K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王忠桐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忠桐先生、徐應春先生、何樹燦先生、鄺敏恆先生、王賢誌先生及張瑞燦先生；非執行董事為Hamed Hassan El-Abd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謝宏中先生、梁錦芳博士、葉維晉醫生、謝顯年先生及林耀榮先生。